

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23年11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视频会议方式召开。本次监事会会议为新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，为保证监事会工作的衔接性和连贯性，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成员后，经全体监事同意，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间要求，召集人已于会上做出相关说明。经过半数监事共同推举，会议由刘跃东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审议，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同意刘跃东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监事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关

于公司换届完成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秘书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4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 年 11 月 16 日